

证券代码：831148

证券简称：长宏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不能按期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股票强制停牌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6)，因公司尚未聘任审计机构，导致公司未能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5 月 6 日起停牌。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仍未聘任审计机构，公司预计无法披露《2020 年年度报告》。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4.5.1 第(三) 项之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者半年度报告的，自期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之情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其股票挂牌，如果公司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未能披露《2020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将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二、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若公司无法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含 2021 年 6 月 30 日)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股转公司将启动强制终止挂牌程序，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股转公司决定为准。

三、挂牌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股票停牌公告，公司后续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

四、挂牌公司和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公司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唐跃宇

联系电话：0754-8193758

联系邮箱：154673640@qq.com

联系地址：衡阳市白沙洲工业园区工业大道 3 号

主办券商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刘若然

联系电话：18686634667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湖南长宏锅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 日